

UCLA实验室 交流感想

2015-05-05 13:45:49

转眼间,三个月多一点的交流生活就结束了。回想这 100 多天的点点滴滴,各种感情交织在心头:结识新朋友的快乐,赶 due 的焦躁,天未亮去干活的艰辛,走路上下学在思考中获得的宁静……一.早起洗盘子的特殊经历

如果从中选出一段最独特的经历,也许我会选在 COOP 干活的这段经历。

COOP 的全称是 The University Cooperative Housing Association 大概是学校附近可以找到的最便宜的地方了,而且离学校很近(我走到工学院上课大概 12 分钟)。房租之所以实惠(一学期 1600 刀左右,每周 19 餐)的原因是:住在里面的每一个人都需要每周劳动 4 小时,有的在 后厨帮忙切菜洗碗各种打下手,有的在 facility 部门负责清理垃圾维修家居,也有的属于 security 主要工作是值班(很轻松,人人都想干这个 shift),还有在 mailroom 负责分发邮件包裹、meal-check 的人负责检查吃饭时刷卡的等等(此外每学期每人还要打扫 2~4 次厕所)。总而言之,500 号人*4 小时是很可观的劳动力,可以节约很多人工成本。由于我的课表比较满,我的 shift 安排在周一早上 6:00~10:00,在厨房干活儿。就这样,从 9.18 住进去一直到 12.19 check out,每周一早上 5:40 我被强力闹钟叫醒,无视心里一百个想继续睡的理由,揉揉眼睛洗漱一下,跑到厨房,带上手套、围裙、发网,开始 4 个小时的劳动。每个班大约六七个人,会有 2 个 Kitchen Chief (简称 KC)配合大厨协调这六七个人的工作。每人的工作每周都不完全一样,因为菜谱不一样。我的任务大致是先去仓库搬出 4 个大水果罐头,在去冷库把大桶酸奶、奶酪拿出来,倒在长条的不锈钢容器里,端到餐厅。开始乍一听,我觉得这个小 case,就是搬搬东西再倒倒,后来发现自己 too young:首先冷库里超级冷,而且大桶酸奶很沉,有一次酸奶放的很高,为了把酸奶从架子上拿下来,出来的时候已经快冻僵了。但是当罐头、水果摆放整齐的时候,内心还是小有成就感。之后的工作是切各种蔬菜:切西红柿、切胡萝卜、切生菜、切柿子椒,最怕的是切洋葱...有一次 KC 指着一袋白洋葱说:“Can you do this?”我默默地点了点头。半个小时后,世界已经一片朦胧,这时 KC 过来说可以去休息 10 分钟吃早饭了,特开心。吃完早饭回来,没想到他又搬来一袋子绿洋葱冲我笑了笑……做完切菜的任务,有时我会被分配去洗碗,有时会到前面帮忙做 pancake,炒蛋,或者三明治。洗碗比较辛苦,而且喷头只有一个档,水巨大,食物残渣溅得满身满脸,感觉早饭又吃了一遍= =。做 pancake 三明治相对轻松,而且那个 KC 是一个斯里兰卡小哥,人很逗,会伴着收音机里的音乐跳舞。即使是做 pancake,4 个小时后人也是头重脚轻,抓紧时间睡一个小时,11 点起来吃一点早上带回来的饭,就要去上 4 个小时的课了。干活儿尽管辛苦,但是不经意间也收获了不少东西。第一周干活认识了德国洪堡大学的交换生 Ole,之后一起打球聊天,慢慢变成很好的朋友。不久又认识了荷兰妹子 Maya 和来自韩国延世大学的交换生 Tae。10 月下旬,6 个期中考试接连来袭,每科几百页的书要一点一点拿下,在复习最辛苦焦虑的时候,每天让我最开心的时刻就是吃晚饭的时候和这些小伙伴们聊一个小时。12 月底要离开了,我最留恋和舍不得的也是他们。其次我也逐渐理解爸妈年轻那会边留学边打工的辛苦,我每周切萝卜洗盘子四小时有时还叫苦不迭,爸妈那会每周起码要工作三个晚上。挣钱真是太不容易了。最后,也算能熟练使用餐厅的厨房里的各种设备(切肉机、开罐头的机器等);pancake 和 Caesar salad 在 KC 手把手的指点下也慢慢有点卖相,可以回家下厨了~~二.好好学习 day day up 这次去交流,我的目的之一是感受一下在那里本科生或者研究生真正的学习生活,结果选课上就很作死地和大部分工学院大三学生一样选了 4 门专业课,外加一门自己喜欢的 linguistic seminar。有时因为兴趣还会以听讲座的心态旁听 Modern Arts 或者 Greek Mythology。尽管去美国前就预感到生活不会轻松,但是开学后的紧张程度还是让我吃了一惊:第 2 周最终定下课表,第 3 周期中考试就来了,一共 6 个,一直考到倒数第 2 周。而且结课后紧接着就是 final,没有停课复习的时间。也没有考试月的说法,因为一直都在考……这也使我必须调整学习方法,比如数字信号处理这门课(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教材是教授写的六百多页的讲义。如果是在复旦,我的做法可能会是在期末考前三周开始从头写笔记,但是在 UCLA 就行不通,应为那会期中考试还没完呢。所以就平时每一周或者一周半写一次。一个 quarter 之后,六百页的讲义,也可以浓缩成 18 页的笔记。

在我熬到很晚写 lab 写不出来很焦虑的时候,读大二的 mechanical engineering 的美国室友经常是周三晚上泡在图书馆算微积分或者是在 lab 里做模型。我俩有时候会相继大半夜回到寝室,互倒苦水,互相安慰,“If you can survive UCLA, you can survive anywhere else.”聊半个小时一看表,赶紧睡觉,第二天起来接着看书。有时我们吐槽“美国大学才是应试教育”,吐槽归吐槽,一个学期下来,确实学得很扎实,现在考过期末考已经 4 个月了,四门课的知识脉络依旧很清晰地印在脑海里。尽管辛苦,但是现在竟然十分怀念那段在 study room 看书到深夜,在 lab 里对着代码抓耳挠腮,office hour 和一群同学跟教授聊天问问题的日子。之所以可以这么心无旁骛地念书,一部分原因是教授讲课实在精彩,经过了开学第一周对巴西、伊朗、德国、日本口音的适应期,之后每次上课都有意犹未尽的感觉。现在仍然记得,在 feedback control systems 这门课,日本教授 iwasaki 如何从稳定性的角度把 PID 控制器发展、特性娓娓道来,用十分简洁生动的例子讲明一个复杂的问题,那种茅塞顿开的激动程度连自己都觉得很不可思议。还有一部分原因是助教负责,有时候晚上 10 点多写邮件问问题,半夜临睡前查邮箱,长长的一封解答就发回来了,而且每次结尾都会说“我讲得明白吗,如果还有问题一定要再问”,夜里读完这长长的一封邮件就会发出“不学好这门课都对不起助教”的感慨。在 UCLA 上课的这 11 周也许是很久以来最紧张的 11 周,但是即使经常睡得不够,因为有这些人这些事不断激励我,每天早上走在去上学的路上还是很积极和振奋的。

最后在素以“给分差,即使好老师 A 类最多给 10%”闻名的电子工程系,这四门课很“硬”的专业课的成绩----至少那边同学说这是他们绝对不会放在一个学期修的四门课,算是对我努力的肯定,GPA3.86,进入前 1%,也上了那个学期的 Dean's List。三.在实验室干活儿很幸运,开学第二周教我数字信号处理的 Ali Sayed 教授同意了我另外一个国际生在他的自适应系统实验室(Adaptive System Lab)帮忙的请求。之所以想在 UCLA 的实验室干活儿,其实就是想体验一下,感受一下信号领域顶尖实验室的气氛,至于能做出什么成果并没有考虑太多。教授希望我和这个国际生可以把教材每章里数字信号处理实际应用的例子转化成可以互动的小程序挂在网上,这样可以帮助大家理解书里的知识点。教授还是很 nice 的,这个工作并不棘手,工作量和 PhD 们的比起来也不在一个数量级上。现在想想,在实验室干活儿收获最大的其实不是建模能力编程能力的提升,而是参加组会带来的思想上的进化。这个实验室主要是以计算、编程为主,几个 PhD students 的数学能力都极强,每周五上午的两个小时的组会简直就是一场思维的碰撞,能产出很多创意的点子。Sayed 教授多数情况下都是看着这些 PhD 针锋相对,笑笑不说话。然而有一次,一个组员说他想研究一下“即使最终目的不同,多个个体是否可以在某一阶段表现出合作性”这个问题,教授的意见是这个问 题没有办法很好地用数学描述,或者说他觉得这个组员对这个问题的数学描述不完整,所以很困难。一连三个星期,这个 PhD 提出的数学描述都没法让教授满意,而且教授的意见是即使有完整地数学描述,这个问题也很棘手,所以我真的感觉他不如换一个题目好了。但是一个半月后,这个 PhD 拿着几页纸给教授看,教授看了一会儿,很高兴地说“我的判断是错的,加油干吧!”然后很开心地跟大家说,“这个实验室有多成果都是‘不听话’的组员做出来的。”之后这句话时不时会出现在我脑海里,这件事对我的以后影响绝对比编程能力的进步大得多吧。去美国之前,我想象到那里自己会很兴奋。但是真正到那里之后,没有班的概念和固定的同学,全部自主规划每天的安排,在教授实验室帮忙感受到那边学术环境的踏实和专业;平时步行上下学,走在路上有了很多自己思考的时间后,心里反倒是很明显地平静下来。独立自主,也觉得生活也许就应该如此。四.交得几个朋友 如果说努力学习是去之前就定下的目标,那么交得几个很要好的朋友确实是自己想也不敢想的。

好朋友,可遇而不可求。真的没有想到可以在洛杉矶遇到一起打网球聊欧洲聊中国的德国人 Ole,和我兴趣爱好如此一致的韩国小哥 Tae,深夜一起聊天吐槽的学机械工程、理想是给迪斯尼设计过山车的美国室友 Arielle。说实话,在 UCLA 念书压力太累成狗从来没那么紧张过,但是也从来没那么开心过:和 Ole 和荷兰妹子 Maya11 月底的晚上从天文台看完 LA 夜景出来,等一小时一班的公交车,冻得哆哆嗦嗦,上下牙直打颤地说话;和 Tae 还有另一个中国同学早上七点在拉斯维加斯马路上伸着大拇指看有没有好心人愿意让我们搭便车,回来的时候怕赶不上灰狗巴士,在拉斯维加斯的大马路上背着大包一路狂奔;有天下午我和印度室友都趴在自己床上睡着了,后来 Arielle 说她推门进来“噗嗤”就笑了,“You guys were in same gesture, snoring. That was so cute hhhhh”……

每个周一周三要六点钟才下课,最喜欢的就是回到 COOP 吃晚饭可以碰到他们其中的一个或几个,然后畅快地聊聊天。12 月的某一天,吃意大利面的时候 Ole 问我,你就要回去了感觉怎么样。我有一会儿没说话。他说,你不用说了我能理解你,像我这样即使明年 6 月才回柏林的,现在想到离开 COOP 的朋友都觉得难受,不愿意想。三月份回到上海,屋里有四张他们寄来的明信片,每张都密密麻麻的。这几

个都不会中文的小伙伴,地址都是用中文写的,担心英文的地址我收不到。韩国小哥 Tae 写道: “ Molly!

I got a Vegas postcard! (Although it's ugly...) You can't imagine how delighted I was to see your name in the mailbox! We should keep in touch like this forever ^_^ . I miss you a lot. I need people to talk about musicals, movies, sports, and everything! Argh!!! This postcard is too small! Next time I'll write a letter instead. Don't forget me! And enjoy China LOL. Best, Tae-hoon ”

现在是 5 月份了,回国已经 5 个月了,我和 Tae 还有另一个在 UCLA 交流的复旦同学的 iMessage 3 人群几乎每天都有新消息:这个把拍到的松鼠发上去,我们说比上学期又胖了;那个吐槽一下切尔西怎么被淘汰了,另两个支持曼联的在一边幸灾乐祸... 感觉这个 3 人群真的可以一直一直聊下去。Ole、Tae、Arielle 这三个人,我的感觉是:即使是在中国,这种语言交流完全无障碍的环境里也很难遇到,因为志同道合互相理解的朋友在哪里都很难遇到的,和地方没有多大关系。在复旦的这 3 年认识了许多人,而能说得上是好朋友的两只手不到就数完了。能够在交流的时候认识他们,我真觉得自己运气好。去美国之前,Mary 发的一封邮件里说的话现在还记得:你们即将要去交流,而交流往往收获最多的不是教室里的东西,每份新的体验,都会是你的财富。:) 现在觉得确实是,GPA3.86 在以后看来也就是个数字而已没啥感觉,而有这些朋友在,能够一直跟他们分享我的感受倾听他们的生活,却是实实在在的。交流的这三个月,感觉自己变化挺大的,遇到问题也不会那么着急了,“在机场待一夜就待一夜吧,没啥大事的”;看问题更全面了,“美国没有想象的那么好,中国其实也没有那么差,不卑不亢就行”;还有就是,做饭更好吃了(人也胖拉.....)。这三个月,确实改变了我的 人生轨迹。